

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HBM20231002）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深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2.228951 万元，招标人为深圳市鹏润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它组织；
2.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
3.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4.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二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5. 近 3 年内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情形，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不允许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9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C 栋 1203-1204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09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C 栋 1203-1204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标厅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深圳市鹏润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就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招标编号：SZHHM20231002）组织公开招标。该项目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深圳市鹏润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已具备招标条件。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2.2 项目预算：人民币 922,289.51 元。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主要内容为水头土地整备项目疏解路临时施工围挡工程（施工），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4 计划工期：30 个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它组织；

3.2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3.4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二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5 近 3 年内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情形，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不允许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6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30（北京时间）。

4.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C 栋 1203-1204。

4.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现场购买：投标人应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附身份证复印件）、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至招标代理机构填写《投标报名登记表》办理报名手续。如网上购买，请于办理汇款手续后，将前款有关资料、汇款单及《投标报名登记表》（下载网址：www.szshhm.com）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投标报名资料接收电子邮箱。

投标报名联系人：张工、黄工；联系电话：0755-26900940 13392860670；投标报名资料接收电子邮箱：hhm8858@126.com

4.4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备注：（1）网上购买方式，请投标人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报名费时，在备注中注明“公司简称及项目编号”，否则视为无效报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报名费对公账号信息：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户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账号：44250100010000001641

（2）如需开具报名费发票，请自行下载《开发票申请表》并填写信息完整后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开发票申请表接收电子邮箱。

（3）开发票申请表接收电子邮箱：hhm8858@126.com

（4）《开发票申请表》（www.szshhm.com）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5.3 开标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C 栋 1203-1204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标厅。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其他

6.1 投标保证金

6.1.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保函或现金。

6.1.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10000.00 元整

6.1.3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保证金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

6.1.4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 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641

6.2 其他补充事宜

6.2.1 本项目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

6.2.2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原则：按序确定

6.2.3 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注意：

6.2.3.1 不参与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可以通过邮寄快递（顺丰、EMS 等）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邮寄过程中出现包装密封破损等可能导致投标无效情形的责任与后果。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2.3.2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3.3 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

6.2.3.4 投标人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然后再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信息内容。如下：

邮件外包粘贴表格（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开标日期： 投标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媒体发布。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www.szshhm.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深圳市鹏润城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 A7 栋二楼

联 系 人：范工

电 话： 0755-28339016

电子邮件：hhm8858@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C 栋 1203-1204

联 系 人： 张工、黄工

电 话： 0755-26900940

电子邮件：hhm8858@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孔维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